

海口市司法局文件

海司〔2019〕233号

海口市司法局关于举办人民法院调解平台操作使用培训班的通知

各区司法局，桂林洋司法所，各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：

为做好人民法院网上案件分流工作，加强“诉调对接”，经与市中院协商，共同举办一期人民法院调解平台操作使用培训班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

2019年10月14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时30分开始，会期半天。请参训人员提前20分钟报到。

二、培训地点

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楼三楼多功能厅（地址：海口市龙华区正义路8号，从正门进入）。

三、培训内容

人民法院调解平台操作使用。

四、参训人员

各区司法局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负责人，各司法所所长，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主任或负责人。

五、要求

（一）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按时组织人员参加培训，全面了解掌握人民法院调解平台的操作使用功能，为“诉调对接”工作打好基础。

（二）各区司法局要指定专人带队，负责本区参训人员管理，确保培训工作取得良好效果。培训期间，无特殊情况不得请假，如需请假的，需向市司法局分管领导请假。

（三）参训人员要严格遵守市中院各项规章制度，维护好培训工作秩序。

（四）请各区司法局再次核实各司法所人民法院调解平台注册情况，仍未注册的，务必于10月12日之前完成注册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海口市司法局办公室

2019年10月10日印发
